

2020年东宁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为认真贯彻落实东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通知》（东政办发〔2020〕6号）和《关于印发东宁市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东政办发〔2020〕10号）文件精神，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切实加强全镇政务公开工作，提升政务公开水平，我镇以“推行透明政务、打造阳光政府”为目标，以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拓展公开形式，完善公开制度，强化公开监督，大大提高了机关工作效能。

为进一步加强我镇对外宣传报道工作，及时反映全镇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举措、典型经验和突出亮点，确保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落到实处，镇党委、政府成立对外宣传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督办各项工作运行，及时跟进重大事件。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信息整理、汇总、报送等工作。在此基础上积极协调各部门，及时上报各类信息，进一步拓宽政务信息公开的主渠道，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进行。

我镇对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了梳理和数据统计，截止 2020 年 12 月末，我镇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量 72 条，内容包含工作动态、领导分工、办事指南、公告公示、组织机构设置和权利运行制度。未因信息公开发生泄密事件，未发生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规范性文件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公开信息还不能完全满足社会公众的需要，政策解读、征求意见等非公文类信息的公开方面还要进一步加强。

（二）公开内容不够全面，对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应公开的未能做到全部公开。

改进情况

针对存在的问题，我镇将进一步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认真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以求真务实的作

风，切实做好 2021 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点抓好以下四项工作：

（一）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的深入学习。通过学习，进一步提高全体工作人员的思想认识，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和责任意识，通过学习，进一步准确把握政策要求，切实提高信息质量。

（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建设。按照及时便民原则，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的有关功能，加强我镇门户网站建设，加快更新速度，确保信息的时效性。

（三）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2021 年围绕我镇的工作职能，加强与相关单位的协调配合，利用大众传媒加强我镇的政务公开工作，加大公开力度，不断拓展和丰富政府信息，使我镇公开信息受众面更广，更全面。

（四）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行为。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要查找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和不足，研究改进措施和办法，完善相关制度和程序，规范我镇政府信息公开行为，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